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（下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1年12月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(2) 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14: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(3)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

(4) 公司董事长柳秋杰先生主持了会议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(5) 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出席会议情况

现场出席会议董事：柳秋杰、刘志鸿、王铁成

通讯出席会议董事：牛立军、高秀华、张志国、宁学贵

现场列席会议监事：季俊生、吴轶涛、滕聪、王兆华、赵绅懿

现场列席会议高管：柳秋杰、刘志鸿、张立杰、李春瑜、王铁成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股东于晓卿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》；

董事牛立军先生担任拉萨祥隆总裁，已回避表决。

《关于豁免公司股东于晓卿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》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。

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豁免公司股东于晓卿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2月10日